

民族学在中国

秋 浦

中国经济出版社

民族学在中国

秋浦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079号

责任编辑 李晓嵐

民族学在中国

秋浦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邮政编码·100037)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曙光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8.25印张 205千字

1993年8月第1版 199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 001—2000

ISBN 7—5017—2322—2/G·253

定价: 6.90元

前　　言

民族学在中国经历了曲折的道路。真正焕发青春的推动力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自此以后，以中国民族学会的成立为开端，民族学在中国可以说获得了蓬勃的发展。我有幸参加中国民族学会的工作，为时长达十年。在这期间，我与林耀华、马曜、谷苞、梁钊韬、胡庆钧、陈国强、向零以及黄淑娉、黄惠焜、詹承绪等同志，经常就推动中国民族学发展的一些重大问题，其中包括每一次全国性学术讨论会主题的确定，会议的组织，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等，进行切磋琢磨，感到获益匪浅。收入在这本集子中的主体部分，即是我在这期间所留下来的一些雪泥鸿爪。通过这些文字，或许不难看出民族学在中国如何前进的步伐，以及研究者曾经思考过的问题。

除了上述这些之外，收入在这本集子的还有别的一些与民族学有关的内容，如同枝叶与树身那样难以分离。这说明中国民族学所涉及的领域，原本是非常广阔，多彩多姿，而不是很狭窄的。

一个时期以来，有一个问题常常萦绕着我的心头，这就是如何总结以往的历史经验，寻找出一条在中国大地上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道路问题。依我看，这条发展民族学的道路，既不是沿袭旧中国所走过的老路，也不是照抄照搬西方，而完全是依据国情和民族实际，用马克思主义之矢，来射中国民族和民族问题之的，因而这种民族学，应该既是马克思主义的，又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推而广之，运用于世界范围内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研究，

也应该是如此。当然，这可能是一个需要长期探索才能逐步解决的问题。作为抛砖引玉，如果由于这本集子的出版，而能引起读者在这方面的兴趣和讨论，那将是一件幸事。

作 者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前言	(3)
我们需要马克思主义民族学	(1)
民族学的新开端	(12)
民族学与现代化	(20)
世界民族是一个极其广阔领域	(29)
让民族学的种子撒遍中国大地	(38)
民族学在中国的传播和发展	(45)
(附录)关于发展我国民族学的初步设想	(49)
指引我国民族学发展道路的火炬	
——纪念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出版一百周年	(73)
做一个学者和战士	(91)
如何看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	(101)
冲破传统文化研究中的禁区	(107)
正确对待传统文化	(113)
寄语人类学工作者	(118)
谈谈调查研究	(123)
中国民族志	(132)
是提高全民族素质的时候了	(148)
中国民族关系的发展趋向	(162)

随想录..... (176)

 长城的辩证法——龙文化的魅力——郑成功在
 凝视着台湾——沙漠与火山的启迪——但愿年年添
 新绿——民族分布的类型——“喜丧”——并非个
 别的杜亚泉现象——梦与梦想——路在延伸

《鄂伦春社会的发展》英文版和西班牙文版序..... (199)

《鄂伦春民间文学选》序..... (204)

《中国少数民族》序..... (207)

《“香妃”》序..... (212)

《原始社会史辨》序..... (216)

《中国少数民族妇女头饰》序..... (220)

《满族宗谱编》序..... (224)

《鄂伦春族文学》序..... (225)

为进一步发展我国的人类学而努力

 ——《人类学研究》代序..... (230)

谱写一曲黑龙江赞歌

 ——祝贺《北方文物》发刊..... (233)

喜看《藏族服饰艺术》..... (236)

一幅肃慎族系的演变图

 ——读《肃慎挹娄合考》..... (238)

大兴安岭腹地考察记..... (243)

我们需要马克思主义民族学

在一个时期内，前后大约总有二十年之久吧，民族学在我国所经历的遭遇，可真不是平静的。起先凡是民族学都被称之为资产阶级的伪科学，不允许有其他的解释，不允许它有存在的余地。而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过去从事过民族学研究的，更被视为一种不可饶恕的政治上的罪行。以致偌大的一个中国，民族学一词，在人们的谈论中，禁若寒蝉，在报刊书籍上，几乎销声匿迹。这当然是一种极不正常的现象，是极左思想的影响。随着林彪、“四人帮”的相继垮台，这种状况可以说是一去不复返了。

但这也绝不意味着一切都要恢复到以前的老状态。

回顾一下，自一九二六年蔡元培首次把民族学一词连同西方民族学介绍到我国以来，在半个多世纪内，我国民族学的发展，撇去后二十年不算，可以说基本上是处于这么一种状态：前一段，到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主要是传播西方的民族学。当时西方流行的一些资产阶级民族学学派，都被人先后介绍到中国来了，并被一部分人所全盘接受。后一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情况发生了一些变化，西方民族学似乎不那么吃得开了，代之而来的是苏联的民族学，又为一部分人所全盘接受。

我们所需要的民族学，当然不是这一种民族学或那一种民族学的翻版，不是恢复到老的状态，而是发展适合我国需要并有自

己特色的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学。我们应当探索出一条发展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道路。

正如人们所知，民族学一词在我国传播的时间虽不算长，但我国却是一个蕴藏着丰富的民族学资料的国家。远自秦汉以来，历史上众多民族的活动，从《史记》《汉书》一直到历代编纂的史书、地方志、野史笔记，几乎都有记载。我们不应妄自菲薄，言必称希腊，而应当继承这一份优秀的文化遗产。而且我们有着延安时代直至解放以后从事调查研究的优良传统。这里面许多成功的经验固然应当认真加以总结，一些需要汲取的教训也绝不能漠然视之。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都应当看作是同等宝贵。我们也应当继承和发扬这一优良传统。

当然，另一方面，我们也绝不能固步自封，更不应夜郎自大。应当清醒地看到在我们的工作中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亟待解决，面临着更艰巨的任务有待我们去努力完成；而外国也确有一些先进的好的东西，值得我们借鉴。对于一切外国先进的好的东西，拒绝学习显然是错误的。只有取他人之长补自己之短，才能使我们立足于更加坚实的基础上。

这里涉及到一个问题：如何正确对待国外的资产阶级民族学？这是一个相当棘手的问题，但也是应当提出并加以回答的问题。

资产阶级民族学，在世界各国流派很多，情况复杂，用一刀切的办法恐怕是不能解决问题的。对此我们既不能简单地全盘接受，也不应粗暴地全部否定，而应针对它在不同时期在客观上所起的不同作用，采取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慎重对待。在这里，首先是要认真地研究它，没有这种研究，就没有发言权。而近一、二十年来，我们对这一方面的研究，恰恰是很不够的。一听说是资产阶级民族学就拒之于千里之外，当然算不上是什么科学态度。第二，经过深入的研究之后，对于资产阶级民族学中有用的成分，应当批判地加以吸收。特别是早期资产阶级民族学所

积累的一些材料，只要有用，就应该很好地加以利用。第三，经过深入的研究之后，对于资产阶级民族学中存在的错误观点，有的且是为殖民主义服务的反动观点，理所当然地应当加以扬弃，必要时甚至要加以揭露和批判。依我看，有分析地对待资产阶级民族学，这才是一种比较实事求是的态度，科学的态度。

正确对待资产阶级民族学，不仅仅是为了对资产阶级民族学作出恰如其分的评价，而且也是为了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学。列宁曾经说过：“马克思主义就是共产主义从全部人类知识中产生出来的典范。”“只有确切地了解人类全部发展过程所创造的文化，只有对这种文化加以改造，才能建设无产阶级的文化。……无产阶级文化应当是人类在资本主义社会、地主社会和官僚社会压迫下创造出来的全部知识合乎规律的发展”。^①列宁的话有助于我们对于人类文化遗产采取正确态度的认识。而马克思和恩格斯又在这一方面为我们树立了良好的榜样。马克思在一生中对于许多具有民族学内容的著作，都仔细阅读过，在他写的提纲和笔记中，就包括德布柔斯关于拜物教的著作，梅纳斯关于宗教的著作，贝廷格关于神话的著作，哈密顿关于美国民俗学的著作，米勒关于阶层起源的著作，皮克林关于人类种族的著作等等。马克思还对摩尔根的《古代社会》、拉伯克的《文明起源和人类原始状态》、梅因的《古代制度史讲义》、菲尔的《印度和锡兰的雅利安农村》和科瓦列夫斯基的《公社土地占有制，其解体的原因、进程和结果》作了详细的摘要。恩格斯在某种程度上执行马克思的遗言，写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这是一部伟大的马克思主义基本著作，也是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一本代表作。在这部著作中，恩格斯除了利用摩尔根的研究成果外，还提到了和他同时代的或者是早期的几十位资产阶级学者如

^① 《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三四七—三四八页。

巴霍芬、麦克伦南、拉伯克、法森、霍伊斯勒、毛勒、格罗特、班克罗夫特等的著作，并且把他们都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内来加以具体的考察，吸收其合理的部分，扬弃其不合理的一部分，从而使他在批判地总结人类全部精神财富的基础上，高瞻远瞩，对人类社会早期这一复杂而困难的问题，作出了光辉的论述。

由此可见，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在其发展进程中，也是吸收了资产阶级民族学中的有益成分的。

而且应当承认，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与资产阶级民族学之间，并不是在研究对象与需不需要调查上毫无共同之点。资产阶级民族学以民族为自己的研究对象，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也需要研究人们共同体的形成、发展和消亡的历史过程。资产阶级民族学主张到民族地区实地观察，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也非常重视这方面的问题。并且认为到实地调查，不仅仅对民族学是必不可少的，对于了解和解决任何问题都有普遍的意义。在这些方面，可以说在两者之间是有共同之点的。所不同的，是在于运用什么立场、观点和方法，用什么思想指导人们的调查研究工作。两者之间的根本区别正在于此。

毋庸讳言，马克思主义民族学是公开宣布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指导，以民族为对象，对之进行系统的周密的调查研究，并且力求找出各民族发展的内在规律的。在这里，既注意到各个民族普遍的共同的东西，更要重视某一民族具体的不同的特点。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社会是有自己的运动规律的，它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是历史发展的决定因素。“社会制度中的任何变化，所有制关系中的每一次变革，都是同旧的所有制关系不再相适应的新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①因此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在研究任何社会形态时，都特别

^①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二一八页。

重视经济基础的作用。而不少资产阶级民族学者，对这方面是常常忽视，没有予以足够的重视的。甚至在摩尔根《古代社会》这一部著作中，有关经济的论证仍然显得很不够。这一点，恩格斯是曾经指出过的。

重视经济基础在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上层建筑的作用。马克思主义认为，“任何基础都有同它相适应的自己的上层建筑。”^①而上层建筑一旦形成，除了循着本身所固有的规律运行之外，是反过来会对经济基础起着反作用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同样重视研究上层建筑在社会发展中的这种反作用。那种认为一搞上层建筑的某些领域就是“猎奇”，就是资产阶级民族学的观点，并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观点。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并不是不研究上层建筑，它所反对的，只是把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割裂开来，看成是互不相干的东西，只是不适当当地夸大上层建筑某一方面的作用，以致看成是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等等。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无比丰富的思想宝库。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面对着人类社会发展所经历的种种问题，有着一系列极为重要的论述。因之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照耀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前进的灯塔。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指导，就可以使我们拨开纷纭缭乱的社会现象，逐步掌握住事物发展的本质，就可以使我们的主观认识，逐步地符合于客观的实际。在少数资产阶级民族学家，如摩尔根，能够在某些方面自发地达到唯物史观，这是很难能可贵的。但他毕竟是自发的，而不是自觉的，有伟大之处，也有着局限。而对于为数不算少的资产阶级民族学家来说，却难以做到这一点。他们由于阶级的局限，虽身在庐山，却始终难以辨认庐山真面目，因此在他们的笔下，或者是把社会描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斯大林文选》，人民出版社一九六二年版，第五二〇页。

绘成杂乱无章，本末倒置，或者是杜撰出私有制和宗教等等都是永恒的神话。这当然距离真正的科学相去甚远。

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除了需要正确对待资产阶级民族学外，也还存在一个如何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本身的问题。

我们说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指导，指的是运用这一基本原理于具体的研究对象，从而得出应有的结论，而不是把现成的结论作为出发点，去到处硬套，甚至不惜歪曲事实真象，以迎合某些现成的结论。而如果那样，那就完全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了。

我们说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指导，还指的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必须遵循，而不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针对某些具体问题所作的个别结论，不管情况是否变化，一句也不能动，一个字也不能改，而如果那样，那也就完全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了。

马克思主义不是从天空掉下来的。“马克思的学说是人类在十九世纪所创造的优秀成果——德国的哲学、英国的政治经济学和法国的社会主义的当然继承者”。^①而后马克思的继承人又根据革命的实践活动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学说看成一成不变，不需要发展，那显然也是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的是尊重事实，从事实出发，从中引伸出必要的结论。当出现新情况，当经过实践的检验，旧的论点已证明不能适应这种新情况的时候，那么改变这种旧的论点是势在必行的。在这方面，恩格斯对待自己所写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也为我们提供了生动的范例。恩格斯的这部著作是在一八八四年出版的。但在初版问世七年之后，恩格斯又根据各国学者和旅行家所提供的新的材料，于一八九一年作了多达一百多处的修改，其中包括

^① 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四四一一四四二页。

若干原则性的修改。可见恩格斯对待自己过去所持的观点并不是一成不变，他是完全尊重事实，尊重实践的检验的。

从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代表作《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出版到现在，九十多年过去了。在这期间，中国的和世界各国的民族学工作者又提供了许多恩格斯在世时所没有发现的新的材料，我想依据这些材料，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作指导，是应当也有可能就某些问题作出新的回答的。

举个例子来说，典型的父系家庭公社内部的关系究竟怎样，就值得认真地重新加以研究。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认为“这种家庭的主要标志，一是把非自由人包括在家庭以内，一是父权”，并且认为“这种家庭形式的完善的典型是罗马的家庭”，在那里，“这种机体的首长，以罗马的父权支配着妻子、子女和一定数量的奴隶，并且对他们握有生杀之权”。^①恩格斯的这一论点，在国内外的一些出版物中被反复地引用着。可是就在同一本书中，紧接着上述论述之后，恩格斯却又谈到南方斯拉夫的扎德鲁加是这种家庭公社的现存的最好的例子。按照恩格斯的叙述，南方斯拉夫的扎德鲁加，基本上还过着原始共产主义的生活。家长是选举产生的，不一定是最年长者。最高权力集中在家庭会议，家长向这个会议作报告，会议通过各项最后的决定，^②等等。很显然，现存的南方斯拉夫的例子和业已消逝的罗马的例子，两者的内容是有很大不同的。而结合我国民族学有关父系家庭公社时期的材料来看，例如东北地区鄂温克人和鄂伦春人的材料，云南省独龙人的材料，海南岛黎人的材料，都与南方斯拉夫的情况相近似。因之，类似南方斯拉夫的例子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五二一五三页。

^②《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五四页。

是否更能反映典型的父系家庭公社内部的关系？而类似罗马的例子，则是反映了父系家庭公社解体时出现的情景？总之，这一问题是应该继续深入地加以研究的。与此相关联，恩格斯在有的地方提到畜群是父系家庭公社家长的财产时，起先用的是“私有财产”一词，一八九一年版又将“私有财产”改为“特殊财产”。看来称为“私有财产”固与历史实际不符，用“特殊财产”来称呼，其含意也未必精确。像这一类问题，在对民族学的材料进行研究的过程中，还会碰到很多很多。

比如私有制的产生和发展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个漫长过程的问题，各种类型的父系家庭公社和农村公社共同发展规律和不同特点的问题，父系家庭公社仅仅是一个过渡阶段还是一个发展阶段的问题，以及整个原始社会的历史分期如何划分的问题，就需要我们根据新的材料作出新的理论概括。

又比如关于人们共同体的发展过程，有些仍不是为人们了解得很清楚的。早期的原始游群的生活，血缘家庭的内部关系，母权制向父权制的过渡，以至宗教的萌芽，思想的起源，语言文字的形成，文学艺术的产生，至今仍是一些极其困难复杂的问题，固不必说。即使在资本主义以前阶级社会中的人们共同体，与早期的氏族、部落有何异同，与后来的资产阶级民族有何异同，乃至社会主义民族在其发展过程中出现什么新的情况新的问题，所有这些，也都需要进一步地进行细致的认真的研究。在这里，单纯地从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去寻章摘句，并不能代替对具体问题的分析，也无助于问题的解决。

上述这些，都是马克思主义民族学所需要着力研究的一些领域。当然应该研究的领域并不限于这些。

马克思主义民族学无疑应该以无文字记载的原始民族作为自己研究的重点，至少是研究的重点之一。这是由于漫长的原始社会，已有三百多万年的历史，而至今仍有许多空白有待填补。这除了依靠古人类学、考古学、历史学、语言学等学科共同作出努

力外，民族学更有其不可推卸的责任。这样说，并不意味着由此划一道线，而忽视对于有文字记载的处于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一些民族的研究，甚至它还需要包括对汉族某些方面的研究。不重视人类历史上这样一些互相衔接的重要发展阶段的研究，也将会造成难以补救的损失。还应着重提到的是，对于今天民族地区情况的调查研究，也应日益引起民族学工作者的重视，使民族学在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改变民族地区落后面貌的斗争中，能发挥其应有的作用。而且应该看到，今天是昨天的继续，深入地了解今天，也有助于更好地理解昨天，理解业已消逝了的过去。马克思曾经说过，“资产阶级经济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自我批判已经开始时，才能理解封建社会、古代社会和东方社会。”^①这话是确凿无疑的。目前在研究范围这个问题上所存在的一些不同看法，不应影响民族学研究工作的开展。解决这一问题的正确途径，是认真贯彻百家争鸣的方针，并通过长期的科学实践，以求得意见的逐步接近。在我看来，民族学研究领域的确定，范围大小，与其说取决于某个人主观上划定的条条框框，毋宁说决定于客观形势提出的要求以及马克思主义民族学队伍本身的壮大和成熟程度。我们知道，民族学是与众多学科有着密切关系的。而许多学科的发展证明，它所承担的任务，并不永远是一成不变的，伴随着客观形势的需要，学科分支总是愈分愈细，发展到一定程度，又会逐步形成一些新的独立的学科。民族学在其发展中，恐怕也不会例外。而且可以设想，随着我国四个现代化进程的发展，研究民族学的手段也需要现代化，即不仅停留在手握笔杆，而且需要掌握电子计算机，掌握摄影、制图和电影等专门技巧，拥有一批足以反映人类社会发展的具有各民族特色的文物。

在我国，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没有一支足够数量的队伍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二年版，第一〇九页。

是不行的。这支队伍需要树立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的风气，需要掌握各种专业的知识，需要以甘当小学生的态度，长期深入各民族地区向群众作调查。而且在这支队伍中，还应当包括各民族的干部，为各民族培养这方面的优秀人才。培养和壮大民族学队伍的方法，一是可以考虑在现有的大学内开设民族学系或民族学专业课，一是在实际工作中加强锻炼和提高。这两种方法在当前都是重要的，不可偏废的。

在我国，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这不是一项可有可无的工作，而是我国万花似锦的科学园地里必不可少的一朵鲜花。我们应当以自己的科学成果，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发展这门学科，无疑具有重大的学术价值。这种学术价值主要表现在：它可以为研究无文字和缺少文献记载的民族的历史，直接提供材料。解放以前，我国究竟生活着多少个民族，这些民族的历史发展又是怎样，那是谁也难以回答的一个问题。现在则不同了，经过多年的调查研究，这一问题已比过去清楚得多了，而且有些人们共同体犹在识别过程中，一些民族的历史材料正在作进一步的发掘、搜集和整理。这都是人所共知的事实。这是一。其次，这种研究，将可以为中国古代史和世界古代史上一些难以解开的问题，提供了一把钥匙。比如看一看云南宁南县永宁地区纳西族的母系家庭和“阿注”婚姻的材料，对于人类早期对偶婚以至群婚的状况，这一问题就了如指掌了。又如一些古人类学家初次从地下发现骨针时，颇难解开用什么作线之谜，但到比较原始的民族中去实地一看，猩筋、鹿筋仍在沿用，就不必再费心去作种种猜测了。类似事例，简直是俯拾即是。第三，这种研究，将会大大澄清某些资产阶级民族学者在有关家庭、婚姻、私有制、国家、宗教以及优秀民族、劣等民族等问题上所散布的种种偏见，用大量活生生的材料，给予这种偏见以有力的一击。第四，还可以进一步设想，这种研究，将会大大丰富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研究，甚至会在某些方面对唯物史观作出一些新的补充。